

# 培训证书考过即可“月入过万”，靠谱吗

记者调查发现，部分培训机构夸大宣传，骗求职者入“坑”

健身教练、碳排放管理师、收纳整理师、家庭教育指导师……眼下正值春招旺季，网络上各类技能培训考证广告令人眼花缭乱。与数百、数千元培训费相比，动辄月薪上万元的承诺令不少求职者怦然心动。记者调查发现，部分培训机构以新职业的职业资格为名开展培训，乱收费、滥发证，不少求职者被“割韭菜”。

## “兼职月入过万”“权威认证”可能是“坑”

记者在网上搜索“资格证”发现，各类虚假宣传层出不穷。

有些培训广告夸大证书含金量、就业前景，宣称“碳排放管理高级证书，兼职挂靠月入过万”，“家庭教育指导师岗位缺口数百万，拿下证书就有了金饭碗”。

记者点开一个名为“2022年注册消防工程师报考服务中心”的网页，上面有“证书收入高”“不坐班拿高薪”等字样，称“兼职可达8万—11万，全职达18万—25万，证书价值目前仍在上升中”。业内人士指出，消防工程师兼职实际上难以达到这个收入水平。

记者调查发现，部分培训机构混淆培训证书与职业资格证的区别，称“培训证书是国家要求的入职门槛”。事实上，包括网上炒作的“碳排放管理师”等在内的一些职业，并不在《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中。

据了解，《国家职业资格目录（2021年版）》中共计72项职业资格，其中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59项，技能人员职业资格13项。贵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专业能力技术处相关工作人员在回复网友咨询时表示，网上一些培训机构声称的所谓技能培训证书，与国家认可的职业资格证书并不是一回事，建议谨慎看待。

还有的培训机构为获取学员信任，“拉大旗作虎皮”声称挂靠权威机构。近日，由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事业单位人事服务中心主办的网络教育培训专业平台——中国国家人事人才培训网发布公告，称接到投诉和举报，有机构以该网名义进行虚假、夸大宣传等行为，“极大地误导了学员，严重损害了学员权益”。

令人眼花缭乱的技能培训广告让不少消费者上当受骗。记者在



新华社发

黑猫投诉平台上查阅发现，涉及培训考证的投诉有6000多条，“虚假宣传”“忽悠考证”是高频词。

## “割韭菜”套路多：多办优惠、诱借消费贷……

近年来，我国技术技能职业类社会服务行业市场活跃，在巨大的利益诱惑下，培训考证成了一些机构的牟利工具，衍生的“卖证”行为损害了消费者合法权益。

一名资深健身教练说，现在很多培训机构宣称健身教练资格证不用考试，不到现场就能办。

在记者咨询中，有机构发来证书图片，称“最快4天就给你寄出来”。机构客服称可办理健身教练、游泳教练、足球教练等证书；等级不同，收取的费用也不同，高级证书收费500元左右；如果办理多个证书可以适当优惠。

记者调查发现，针对一些毕业不久的大学生客户，有的培训机构为牟利甚至诱导学员借消费贷。

一家培训机构负责人介绍，仅需4680元参加线上培训就可以拿到心理咨询师证；如果报名8480元的“尊享成师班”，除了心理咨询师证书外，还可以领取青少年指导师以及婚姻情感咨询师证件。“钱不够的话，可以使用网贷分3到24期偿还。”

北京市顺义区人民法院一份调研报告显示，近一年来北京法院审理的128件涉考证培训纠纷案件中，原告为毕业不久大学生的案件比例高达72%，由于该部分人群本身经济能力较弱，部分机构诱导学员与其关联公司签订消费贷合同，从而牟取额外收益。

记者调查发现，有些机构所谓的技能培训，甚至涉嫌诈骗。安徽一家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对外宣称，可以帮助报考、办理健康管理师、营养师等国家权威部门认证的证书。客户与该公司取得联系后，工作人员以辅导费、书本费、报考费、

包过费等各种理由收取高额费用。

警方发现，该机构甚至事先准备好“话术”套路，以证件有国家资质、安排到医院或体检中心就业、不过包退学费等“花言巧语”诱骗缴费。被查处时，该机构先后骗了3000多人，涉全国25个省市，涉案金额800多万元。

## 加大“山寨证书”治理力度 规范新职业技能培训

近日，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印发关于开展技术技能类“山寨证书”专项治理工作的通知，对面向社会开展的与技能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相关的技术技能类培训评价发证活动进行专项治理。

贵州新瑞林阳律师事务所执行主任吴旭梦建议，公安、市场监管、网监等部门联合执法，对滥发虚假培训广告行为依法予以重罚；另一方面，在经营培训场地、教学师资等软硬件设施方面设置标准，支持合规培训机构良性发展，满足社会技能培训需求。

不少培训乱象发生在新职业领域。贵州梦动科技有限公司助理总裁马进建议，相关部门在发布新职业时，同步发布统一的职业技能标准和评价机制，减少政策空白。

“刚毕业大学生求职心切，很容易被网站上的夸张广告宣传吸引，缺少便捷、权威的信息获取途径。”顺义法院天竺法庭庭长商兴建议，主管部门加强政策信息发布，对毕业生开展职业资格考试政策咨询座谈会、交流会等，让求职者对证书合法合规性和含金量心中有数。

专家提醒，培训考证不要盲目跟风。要辨别培训机构是否正规、培训是否适合自己、证书有多大的含金量，报名时一定要签好合同，保留转账凭证。一旦发现有上当受骗的情况，立即报案并固定证据，寻求司法途径来保护合法权益。

据新华社

## 提醒

### 江苏发布公告： 这家机构颁发的职业资格证书不予认可

快讯（记者 徐苏宁）近日，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职业技能鉴定中心发布了“关于对举报反映‘JYPC 全国职业资格考试认证中心’颁发‘注册职业资格证书’问题的郑重声明”，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人事考试中心发布了“关于对‘JYPC 全国职业资格考试认证中心’颁发‘注册职业资格证书’问题的声明”。4月25日，江苏省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江苏省人事考试中心就江苏省职业资格等证书的有关问题发布公告。

公告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经江苏省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及其备案设立的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构和省人事考试中心考核鉴定合格的人员，可颁发相应的技能人员职业资格证书、专项职业能力考核证书、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和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相关信息均可通过官方网站查询，其中：技能人员职业资格证书和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可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技能人才评价工作网（osta.mohrss.gov.cn）、江苏省技能人才评价服务网（jshrss.jiangsu.gov.cn/col/col45054）等网站查询，

专项职业能力考核证书可在江苏省技能人才评价服务网（jshrss.jiangsu.gov.cn/col/col45054）查询，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可在中国人事考试网（www.cpta.com.cn）查询。

从今年5月1日起，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将动态发布经认定合规有效的培训评价评审机构目录和认定考试计划相关公告，包括：“职业技能培训机构目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机构目录”“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目录”和“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批次计划公告”“人事考试工作计划公告”。

公告指出，江苏英才职业技能鉴定有限责任公司以及“JYPC 全国职业资格考试认证中心”没有在江苏省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备案设立，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也未委托江苏英才职业技能鉴定有限责任公司以及“JYPC 全国职业资格考试认证中心”开展技术技能培训评价，对其发放的相关证书，江苏省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不予认可，也不作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人才评比、职称评定等的依据。特别提醒广大劳动者提高警惕，谨防上当受骗。

**分类广告** 刊登热线：025-84783581、13675161757  
地址：洪武北路55号置地广场1806室

## 厨师待聘

待聘 快餐主厨。18362913298

## 遗失

遗失 南京胜太路曹家土菜馆，食品经营许可证副本，许可证编号：JY23201150460435，声明作废。

遗失 胡睿身份证，证号320882199308125859，特此声明。

遗失 秦淮区一纸鸡食品店食品经营许可证副本，编号：JY13201040173629，声明作废。

遗失 孔德翀身份证，证号320111198212240416，声明作废。

遗失 饶玉琴身份证，证号：320121196410121163，声明作废。

遗失 南京车管家汽车经纪有限公司公章、合同章，声明作废。

遗失 江正莲身份证，证号320113196302122425，声明作废。

遗失 南京市江宁区施桂良货

物运输部营业执照副本，统一社

会信用代码92320115MA209Y7075，声明作废。

公 告

公示 因 冯健（320103196801041520）于2022年2月27日去世。现家属根据遗嘱办理财产继承手续。如对其遗嘱有质疑或有债权债务者，请于4月30日前携带有效证件及材料与冯军18120186688联系。特此公示 2022.4.25。

科学防疫  
绝不松懈

少聚餐 分餐制  
家庭就餐用公筷